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函

機關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
161號28樓

承辦人：王韻涵

電話：本市境內1999、(02)29603456 分機
4628

傳真：(02)89535310

電子信箱：AD620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2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文發字第10502416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
共有5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KCK3MX）

主旨：檢送本局「105年度文創藝術、設計媒合產業補助計畫」
（詳附件），請貴單位惠予廣為宣傳，並鼓勵學校學生踴躍
提案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發展具本市特色文化創意產業、鼓勵優秀創意人才結
合，並為本市博物館文創發展注入新意，特訂定本計
畫，以促進藝術家、文創工作者、學校學生與產業界之
合作，發揮地方產業文化價值及創意內涵，並鼓勵各大
專院校之新興人才，誘發創意與設計之新思維，發掘與
獎勵文創菁英。

二、旨案補助計畫簡要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主題設定：茶葉產品包裝設計。

（二）方向說明：提案單位應參酌「新北市茶產區」，設計
具新北市人文歷史地理發展元素及茶產業文化特色之
茶葉產品包裝主視覺；並就「設計品項及公版規
格」，提出系列平面設計；經本局審查後，獲補助之
受補助單位應於規定期限內完成補助計畫，並繳交系
列產品樣品(數位樣)1份及授權設計圖檔(本局未來將授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



權予茶農及業者合理使用於商品包裝上)。

(三)申請資格

- 1、個人：凡年滿二十歲，中華民國國籍，具行為能力之個人或多個個人組成之學生團隊團體，得報名提案。
- 2、團體：依相關法令合法登記或立案之商號、公司、非營利法人或非法人團體，得報名提案。

(四)補助金額：每一申請案以新臺幣20萬元整為上限。

(五)提案繳件期間：自105年3月1日至105年7月31日止，以郵戳或本局收文章戳為憑。

(六)計畫執行期間：自計畫核定日起至105年11月30日止。

三、本次申請資格不限設籍新北市，相關資料可至新北市政府文化局(<http://www.culture.ntpc.gov.tw/>)「徵件/比賽/申請」下載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院校(除 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院、臺北市立體育學院、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外)、各縣市政府(不含新北市政府)

副本：

